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

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府都規字第1100943756A號

附件：計畫圖(比例尺一千分之一)及計畫書各1份。



主旨：「變更新營都市計畫(第三次通盤檢討)(含計畫圖重製)(變更內容綜理表審議編號新增第三案)」自110年8月11日起零時起發布實施生效，特此公告周知。

依據：

一、都市計畫法第21條及第28條。

二、內政部110年7月30日台內營字第1100811576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公告時間：自民國110年8月11日零時起生效。

二、公告地點：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管理科公告欄(永華市政中心)、都市規劃科公告欄(民治市政中心)及臺南市新營區公所公告欄。

三、公告圖說：比例尺一千分之一計畫圖及計畫書各1份。

市長黃偉哲

變更新營都市計畫(第三次通盤檢討)(含計畫圖重製)

變更內容綜理表審議編號新增第三案) 圖

